

溪州鄉農會辦理蔬菜共同運銷！

施並綿

去（六十三）年十二月一日，台灣區果菜運銷公司正式營業，溪州鄉農會即登記為果菜供應人，辦理蔬菜共同運銷，以解決農友的蔬菜銷路問題。

自從辦理共同運銷業務以來，由於各方面充分合作，農會各單位努力，發揮團隊精神，業務順利，深獲各界好評。

現將溪州鄉農會辦理蔬菜共同運銷的情形介紹如下，以供今後希望參加果菜共同運銷的農會與農友參考：

主要農業生產區

溪州鄉全鄉耕地面積約為四、一〇〇公頃（不包括河川地），水田面積約有三、二三〇公頃，全年蔬菜栽培面積約有二〇〇、三〇〇公頃，裡作蔬菜栽培面積可增至六〇〇公頃。

全鄉人口數約有三萬八千人，農業人口數多達三萬一千人。由於鄉內工廠不多，可說是彰化縣主要的農業鄉鎮之一。

溪州鄉土質肥沃，氣候良好，甚宜栽種蔬菜類作物，部分農友對蔬菜栽植興趣濃厚，技術很好，如大蒜、苦瓜、小玉西瓜……等的生產與品質都很好，可惜缺乏有計畫的輔導。

解決菜農各種困難

根據農會在辦理蔬菜共同運銷前於全鄉二十村的調查顯示，溪州鄉目前生產蔬菜種類，主要有大蒜、葱、甘藍、結球白菜、青梗白菜、花椰菜、蘿蔔、胡蘿蔔、芥菜心、苦瓜、冬瓜、小玉西瓜、嫩莖莧菜……將近二十種菜類，全年蔬菜供應量多達一六、五〇〇公噸，每月供應蔬菜大致可達一、四〇〇公噸。

但鄉內無果菜批發市場，無法在鄉內批售，皆

由菜農利用機車、三輪貨車、自行車或其他交通工具運往員林、永靖、西螺或北斗、田中等果菜批發市場批售，不但交通上十分危險與辛苦，並且浪費菜農不少時間，若遇天雨或惡劣天候，運輸上更覺困難重重，菜農對於蔬菜出售深引為苦。

溪州鄉農會有鑒於此，為解決會員蔬菜產品銷路，減少中間剝削，於是遵照政府加速農村建設計畫，配合台灣區果菜運銷公司的創立，於去（六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開始辦理會員果菜分級包裝共同運銷業務，以維護會員收益。

運用農業推廣組織

由於溪州鄉農會一向對推廣教育十分熱心，基礎又健全穩固，雖無專案經費可徵有計畫的輔導，於是透過現有農事研究班，選擇張厝（二班）、潮洋、菜公、三圳（二班）、三條、水尾、溪厝、崁厝、成功、大庄等蔬菜生產較多的十二農事研究班為基礎，召集班會，廣為宣導，徵求會員踴躍登記參加「蔬菜共同運銷」。

去（六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正式辦理蔬菜運銷前，計舉開會員討論會二次，十二月分舉開討論會三次，出席情形都十分踴躍。今（六十四）年元月上旬起更利用寒冷的晚上時間，分赴各有關村里

舉開座談會與討論會，加強宣導，以期消滅菜販，健全共同運銷業務。

另農會本身舉開幹部會議，每星期舉開二、三次，對運銷作業及分級包裝缺點與改進事項詳加討論。

目前正式向農會申請希望參加蔬菜共同運銷供貨的菜農已多達六〇〇人，實際供菜農友亦多達四〇〇人。

印製傳單廣為宣傳

溪州鄉農會為求充裕菜源及鼓勵菜農參加蔬菜共同運銷，除利用農事研究班組織加強宣導外，並印製「敬告各位親愛會員」單張宣傳單乙種，分就會員參加蔬菜共同運銷，申請登記，運銷程序，交貨時間，手續費……等向會員廣為宣傳，以期各供菜的會員遵循。

不惜成本服務會員

農會為期服務會員，維持交貨秩序，除要求會員精誠合作，鼎力支持外，並承總幹事之命，就推廣、供銷現有人員調派兼辦蔬菜共同運銷工作，其業務編組情形如下：

總幹事之下分設督導組乙組，由推廣股股長與供銷部主任負責督導，其下設總指揮乙名，兼承督導組之命，負責業務聯繫，供貨調配及報價，總指揮一職由陳延翰專員負責。

蔬菜運銷集貨場計分兩處，一處為西畔辦事處集貨場與農會集貨場，各集貨場分設評級、登記及報表人員各乙名，每組三名，前者設一組；後者設二組（每組負責辦理一星期）。

內務方面計二人：(1)會員供菜申請登記一人，(2)結算菜款主辦一人，協辦三、五人。

果菜公司台北拍賣場駐場協助貨品處理二人。溪州鄉農會經辦組織菜農分級包裝與蔬菜共同運銷業務，三個多月來，由於事前計畫周詳，工作人員不分推廣與供銷皆能充分合作，雖每天（無假日）工作至下午七、八時，部分工作人員更需參加

夜間班會，加強運銷教育至深夜，但皆毫無怨言，羣策羣力，這種任勞任怨的精神值得敬佩。

與汽車貨運訂合約

卡車運送蔬菜是否能按時送達市場，對拍賣價格影響很大。溪州鄉農會為保障菜農權益，與振武汽車貨運公司訂定合同，加附罰則，規定每天下午五時以前一定要抵達各集貨場裝貨，下午十二時以前運達台北果菜公司拍賣場，逾時要受罰。

經辦三個多月來，承運貨運行都能信守合同，大致在每天下午四時左右抵達集貨場，下午六時三十分左右出發北上，十二時前抵達台北果菜公司參加拍賣。由於雙方合作，裝卸服務人員熱誠，深受菜農好評。

實際工作程序

(一)申請登記：凡參加蔬菜分級包裝共同運銷會員，應事先向農會辦理登記，以便編排運銷號碼及登記可供應蔬菜的種類與數量。

(二)共同運銷出貨證的核發：會員申請參加共同運銷蔬菜數量經通知核發出貨證後應如期出貨，如確因重大事故未能如期出貨時，應於出貨前二天報請農會調配，否則應負自前次出貨蔬菜數量運費外，應受第一次停止出貨一星期，第二次取消永久參加資格的處分。

(三)出貨時間：農會規定已接到「運銷出貨證」的會員，應按照指定菜類及數量於運銷當天下午一時至三時三十分運至指定的集貨場分級包裝。

(四)重量統一規定：

為便於拍賣及包裝，根據菜類別按照指定容器，規定重量分級包裝，一般每件以淨重三十公斤為準，惟其他特殊菜類則另行規定一定重量包裝，如①每件四十公斤者有蘿蔔、球莖甘藍、嫩莖高苣、芥菜。

②每件二十五公斤者有苦瓜、花椰菜、茄子、白菜（土白菜）。

③每件三十五公斤者有綠蘆筍、胡蘿蔔、準人瓜。

④每件五十公斤者有大蒜。
⑤每件六十公斤者有青蔥。

(五)評級與登記：

①各供貨會員將運銷蔬菜分級，評級員過磅評定等級即行包裝，並由評級員核發該等級的標籤由菜農每籠掛好，目前計分特級品、優級品、良級品等三級。

②由登記人員填發「溪州鄉農會蔬菜共同運銷秤單」，一式兩聯，乙聯交菜農收執，一聯存根留供農會結算菜款記帳的憑據。

(六)蔬菜供應數量的調配與報價：

①農會就申請登記供菜的菜類與數量加以累計，以便調配運輸卡車的台數；當天若菜農因故不能出貨，除應由菜農負擔運費外，另由總指揮負責另行調配其他菜農供貨。

②果菜公司台北拍賣場駐場人員，每天上午八時負責向農會總指揮電話報價，然後在集貨場布告欄公告，以供菜農參考。

(七)菜款發放：

溪州農會自六十二年十二月分參加共同運銷以來，為求安定菜農供菜信心，根據農會派駐果菜公司駐場人員依據各人拍賣行情價格先行結算發放給菜農。

(八)實際供應數量：

農會自六十二年十二月一日開始參加果菜公司供應蔬菜，至十二月底一個月中，計供給蔬菜二六二、七四九公斤，卡車裝運四二輛，菜款總售價已超過一百萬元。

加強輔導產銷計畫

(一)政府成立果菜運銷公司主要目的在調節果菜產銷，維護生產者與消費者利益，去除中間剝削，用意至善，經辦二、三個月來，雖還不能達到十全十美，但一般菜農對果菜公司寄望很深，希望果菜公司繼續改進業務，造福生產者。

(二)溪州鄉農會參加蔬菜共同運銷經辦二、三個月來，蔬菜分級包裝，大部分菜農皆曉得遵循與改進，但對於分級包裝講習或研習尚有待進一步的加



茄子栽培（薛士通）

強，尤其苦瓜、茄子、及胡蘿蔔的分級尚待加強研習。

(三)對於包裝容器尚請有關單位能再設法改進，不要僅限於圓竹籠一種，應根據菜類別做部分修改，如增加五〇公斤包裝方籠（利於茄子、芹菜……類之包裝），以減少損耗，減輕運輸成本，提高產品價值，增加生產者利益。

(四)溪州鄉農會對於蔬菜運銷雖有大幅度改進，惟為充裕周年供應來源，除計畫今後在推廣教育經費下酌列生產獎勵經費獎勵生產，以資配合運銷業務外，為期更進一步把握來源，尚有待農林廳或果菜公司的酌與補助蔬菜生產經費，有計畫輔導生產，進一步辦理蔬菜契約生產與保證價格，把握貨源，安定價格，達到調節產銷的功能。